

長庚大學醫學系 113 學年度招生委員會第一次會議

紀 錄

時 間：112 年 9 月 12 日（星期二 中午十二時）

地 點：第二醫學大樓 3 樓醫學系會議室

事 由：討論 113 學年度長庚大學醫學系甄選入學相關事項

主 席：謝明儒主任

參加人員：

（以姓氏筆畫排列，職稱敬略）

請假人員：

一、主席報告

- 歡迎 [REDACTED]、[REDACTED] 加入招生委員會。
- 112 學年度招生概況

入學年	入學管道	112 學年			
		繁星推薦		個人申請	
		一般生	公費生	一般生	公費生
招生名額		19	55	4	21
通過第一階段篩選人數		38	188	12	--
報名第二階段人數		38	181	11	--
實際參加第二階段人數		36	176	11	--
正取		19	55	4	--
備取		--	117	7	--
分發最低標準	(不列備取)		備 117	備 4	269
分發後缺額		--	29	0	0

- 113 學年度學科能力測驗考試日期為 113.01.20(六)~113.01.22(一)、分科測驗考試日期為 113.07.12(五)~113.07.13(六)；長庚大學招生作業行事曆暫定如附件一。
- 113 學年度各入學管道招生名額：

入學年	入學管道	113 學年			
		繁星推薦		個人申請	
		一般生	公費生	一般生	公費生
	招生名額	19	55	(尚未核定)	21

- 113 學年度外加名額：僑生聯合分發 6 名、僑生個人申請 2 名、衛福部離島及原

住民養成生 0 名。

二、提案討論

案由一、檢視醫學系招生委員會設置要點(附件二)，請討論。

說 明：學系應定期檢視委員會設置要點。

決 議：修訂條次與內容如下

1. 第二條 本會由十五至十七名委員組成，系主任為當然委員兼主任委員，其餘成員包含臨床醫師至少五名、基礎醫學教師至少五名、人文教師至少一名。委員由主任委員推薦，委員名單應呈院長核簽後，並於系務會議備查，聘期三年一聘，連選得連任。
2. 第六條 每次會議須達半數以上委員出席始得開會，表決以出席委員之過半數同意始得決議。每次開會均須作成記錄，並於會後一週內呈系主任。
3. 醫學系招生委員會設置要點修正條文對照表及修正後全文如紀錄附件一。

案由二、醫學系招生是否符合本系之教育目標，請討論。

說 明：

1. 依據 TMAC 評鑑條文「3.1.2 (3.0) 挑選醫學生時，醫學系可以使用多種客觀方法，但這些方法應確保選定的醫學生具備符合該系教育目的必要的特質和能力，以成為良好的醫師。」
2. 長庚醫學系的教育的目標是以人本濟世、勤勞樸實的精神培育具以下各特質之好醫師：
(一)優質專業素養、(二)人文社會關懷、(三)國際宏觀視野、(四)終身自我學習
期勉未來的良醫不但能精準且有效地提供全民醫療服務，並達到符合社會的需要及期望，同時具備人性關懷、熱忱服務、尊重生命、善用資訊、終生自我學習、團隊合作與負責任等特質。
3. 醫學生相關分析如附件三。(資料來源：校務研究中心)

決 議：參考校務研究中心辦學績效巨量分析系統之分析結果，並經委員討論，醫學系招生符合本系教育目標。

案由三、113 學年度個人申請(含公費生)校系分則修訂，請討論。

說 明：

1. 112 學年度個人申請(一般生及公費生)校系分則如下

長庚大學 醫學系		學測、英聽篩選方式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及佔總成績比例				甄選總成績同分參酌之順序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科目	檢定	篩選倍率	學測成績採計方式	佔甄選總成績比例	指定項目	檢定	佔甄選總成績比例										
校系代碼	030012	國文 英文 數學 A 自然	前標	--	*1.00	20%	審查資料 面試	--	20%	一、面試 二、學測國英數 A 自級分總和 三、學測自然級分 四、審查資料 離島外加名額縣市別限制 (無)									
招生名額	55		前標	5	*1.00			60%											
性別要求	無		前標	5	*1.00														
預計甄試人數	165		前標	3	*1.00														
原住民外加名額	無																		
離島外加名額	無																		
願景計畫外加名額	無																		
指定項目甄試費	1250																		
寄發(或公告) 指定項目甄試通知	112.3.30	審查資料 指定項目內容 甄試說明	項目： 修課紀錄(A)、課程學習成果(D)、多元表現(G、H、I、M、N)、學習歷程自述(O、P、Q) ※項目內容請參照本簡章「貳、分則」乙、審查資料項目內容對照表(第 20 頁)。																
繳交資料截止	112.5.7		說明： 其餘詳細注意事項及面試資訊請至本校醫學系網頁查詢 http://med.cgu.edu.tw																
指定項目甄試日期	112.5.20 112.5.21		1.面試採與多位面試委員面對面雙向溝通的方式，在評量考生的思辨能力、反應能力、溝通能力、表達能力、應對禮儀及相關基本知識與態度等。																
榜示	112.6.1		2.本次應試日期訂為 5/20(六)、5/21(日)，如通過第一階段篩選人數超過簡章所定預計甄試人數，本系得增加應試天數，需增一日時為 5/19(五)，需增二日時為 5/18(四)及 5/19(五)。																
總成績複查截止	112.6.2		3.醫學系於招生名額內提供：1 名深耕助學計畫名額、2 名雲嘉花東地區名額。																
同級分(分數)超額篩選方式			一、學測國文、英文、數學 A、自然之級分總和																
備註			1.本系學習課程具有與人直接互動的特性，須具備醫學專業知識、技能與人文素養。學習及判定病患病因需要，需具有相當之視覺、聽覺功能，具口語表達、溝通及協調能力，也需久站、移動及操作儀器，能控管自身情緒、具抗壓能力，以進入醫院學習治療及照顧病患。 2.學系網址： http://med.cgu.edu.tw 。聯絡電話：(03)2118800 # 3119、5039。 3.本系自費生(030012) 及公費生 (030022) ，限擇一報名。																

長庚大學 醫學系(公費生)		學測、英聽篩選方式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及佔總成績比例				甄選總成績同分參酌之順序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科目	檢定	篩選倍率	學測成績採計方式	佔甄選總成績比例	指定項目	檢定	佔甄選總成績比例	
校系代碼	030022	國文 英文 數學 A 自然	前標	--	*1.00	20%	審查資料 面試	--	20%	一、面試 二、學測國英數 A 自級分總和 三、學測自然級分 四、審查資料
招生名額	4		前標	5	*1.00			60%		
性別要求	無		前標	5	*1.00					
預計甄試人數	12		前標	3	*1.00					

原住民外加名額	無								離島外加名額縣市別限制											
離島外加名額	無																			
願景計畫外加名額	無								(無)											
指定項目甄試費	1250		審查資料	項目： 修課紀錄(A)、課程學習成果(D)、多元表現(G、H、I、M、N)、學習歷程自述(O、P、Q) ※項目內容請參照本簡章「貳、分則」乙、審查資料項目內容對照表(第 20 頁)。																
寄發(或公告)指定項目甄試通知	112.3.30			說明： 其餘詳細注意事項及面試資訊請至本校醫學系網頁查詢 http://med.cgu.edu.tw																
繳交資料截止	112.5.7		指定項目內容	甄試說明	1.面試採與多位面試委員面對面雙向溝通的方式，在評量考生的思辨能力、反應能力、溝通能力、表達能力、應對禮儀及相關基本知識與態度等。 2.本次應試日期訂為 5/22(一)。															
指定項目甄試日期	112.5.22																			
榜示	112.6.1																			
總成績複查截止	112.6.2																			
同級分(分數)超額篩選方式			一、學測國文、英文、數學 A、自然之級分總和																	
備註			1.此為公費生系組，修業年限六年。『公費醫師制度計畫』內容請瀏覽衛福部醫事司網站。 2.本系學習課程具有與人直接互動的特性，須具備醫學專業知識、技能與人文素養。學習及判定病患病因需要，需具有相當之視覺、聽覺功能，具口語表達、溝通及協調能力，也需久站、移動及操作儀器，能控管自身情緒、具抗壓能力，以進入醫院學習治療及照顧病患。 3.學系網址: http://med.cgu.edu.tw 。聯絡電話:(03)2118800 # 3119、5039。																	

2. 本校暫訂於 113 年 5 月 16 日(星期四)至 5 月 22 日(星期三)期間辦理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日期。

3. 學科能力測驗成績佔甄選成績比例需 $\leq 50\%$ ，書審成績佔甄選成績比例需 $\geq 10\%$ 。

決議：

- 一般生及公費生檢定國文、英文、數學 A、自然皆前標，篩選倍率 3 倍。
- 一般生應試日期訂為 5/18(六)、5/19(日)，如通過第一階段篩選人數超過簡章所定預計甄試人數，本系得增加應試天數，需增一日時為 5/17(五)，需增二日時為 5/16(四)及 5/17(五)。
- 公費生應試日期訂為 5/20(一)。

案由四、113 學年度繁星推薦校系分則修訂，請討論。

說明：112 學年度繁星推薦校系分則如下

長庚大學 醫學系	第一階段篩選			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	
	學測、英聽檢定	比序項目		指定項目	佔甄試成績七例

		科目	標準			
校系代碼	03023	國文	頂標	1、在校學業成績全校排名百分比		
學群類別	第八類學群	英文	頂標	2、學測國文、英文、數學 A、自然之級分總和	面試	100%
		數學 A	頂標	3、學測自然級分		
招生名額	19	數學 B	--	4、學測英文級分		
預計甄試人數	38	社會	--	5、學測數學 A 級分	甄試日期：112.5.22	
可選填志願數	1	自然	頂標	6、公民與社會學業成績總平均全校排名百分比	榜示：112.6.1	
		英聽	--	7、歷史學業成績總平均全校排名百分比	成績複查截止：112.6.2	
外加名額	無	指定項目 甄試說明		1.面試採與多位面試委員面對面雙向溝通，在評量考生的思辨、反應、溝通、表達等能力、應對禮儀及相關基本知識與態度等。		
預計甄試人數	--			2.請至醫學系網頁下載個人簡歷表填寫，並轉成 PDF 檔於 112 年 5 月 10 日前寄至 medicine@mail.cgu.edu.tw		
可填志願數	--			3.聯絡電話：03-2118800#3119、5039。學系網址： http://med.cgu.edu.tw		
指定項目甄試費	750	備註		1.通過篩選者，本校僅用手機簡訊通知訊息，務必於報名時留下手機號碼。2.本系課程具有與人直接互動的特性，須具醫學專業知識、技能與人文素養。學習及判定病患病因需要，需具有相當之視、聽覺功能，口語表達、溝通協調能力，也需久站、移動及操作儀器，控管情緒、具抗壓能力，以進入醫院學習治療及照顧病患。3.修業年限六年。		
寄發(公告)指定項目甄試通知	112.3.24					

決 議：

- 為符合本系招生目標，建議預計甄試人數修訂為 26 名。
- 應試日期為 5/20(一)。
- 個人簡歷表應於 113 年 5 月 6 日前寄至 medicine@mail.cgu.edu.tw

案由五、113 學年度醫學系(含公費生)分科測驗校系分則確認，請討論。

說 明：112 學年度分科測驗校系分則如下

醫學系(一般生)				
學系	學科能力測驗及英語聽力測驗檢定標準	採計科目及加權	同分參酌順序	選系說明
醫學系(自費)	國文 (前標)	生 物 x 1.00	1	本系學習課程具有與人直接互動的特性，須具備醫學專業知識、技能與人文素養。學習及判定病患病因需要，需具有相當之視覺、聽覺功能，具口語表達、溝通及協調能力，也需久站、移動及操作儀器，能控管自身情緒、具抗壓能力，以進入醫院學習治療及照顧病患。
		英 文 x 1.00	2	
		化 學 x 1.00	3	
		數學甲 x 1.00	4	
		--- 物 理 x 1.00	5	
醫學系(公費生)				
學系	學科能力測驗及英語聽力測驗檢定標準	採計科目及加權	同分參酌順序	選系說明
醫學系(公費)	國文 (前標)	生 物 x 1.00	1	學習課程具有與人直接互動的特性，須具備醫學專業知識、技能與人文素養。學習及判定病患病因需要，需具有相當之視覺、聽覺功能，具口語表達、溝通及協調能力，也需久站、移動及操作儀器，能控管自身情緒、具抗壓能力，以進入醫院學習治療及照顧病患。公費醫師制度計畫請參閱衛福部網頁。
		英 文 x 1.00	2	
		化 學 x 1.00	3	
		數學甲 x 1.00	4	
		--- 物 理 x 1.00	5	

決 議：分科測驗校系分則無需修訂。

案由六、113 學年度書面審查資料項目及書審準備指引修訂案，請討論。

說 明：112 學年度書面審查資料項目及準備指引如下，灰底為本系目前審查之項目：

參採項目	甄選會 審查資料項目內容代 碼對照	審查重點	準備指引
修課紀錄	A.修課紀錄 (部定必修、校訂必修、 加深加廣選修、多元選 修等)	與醫學相關科目之表 現	校訂必修、加深加廣 選修、多元選修等足 以呈現學習紀錄之 有利審查內容。
課程學習成 果 (選填，不限)	B.書面報告 C.實作作品 D.自然科學領域探究 與實作成果，或特殊類 型班級之相關課程學 習成果 E.社會領域探究活動成 果，或特殊類型班級之 相關課程學習成果	自然科探究與實作成 果之內容	1. 自然科學領域探 究與實作成果若 為多人共同執 行，需檢附組員 名單。 2. 需檢附指導教師 姓名，若有指導 教師之評語或評 分尤佳。 3. 以上若於上傳之 學期未檢附，可 於學習歷程自述 中說明。
多元表現 (選填，不含 N 至多 4 項)	F.高中自主學習計畫與 成果 G.社團活動經驗 H.擔任幹部經驗 I.服務學習經驗 J.競賽表現 K.非修課紀錄之成 果 L.檢定證照 M.特殊優良表現證明 N.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自主學習能力 具同理心及利他助人 能力 課外活動表現	提供具體陳述事證 (如：社團活動參與 證明、學校幹部證明 、校外志工服務時 數、特殊表現證明 等)
學習歷程自 述 (選填，不限)	O.高中學習歷程反思 P.就讀動機 Q.未來學習計畫與生 涯規劃	成長與學習歷程、志 趣、人格特質、就讀 動機及生涯規劃之可 行性	具體陳述
其他 (選填，不限)	R.(系自行輸入限 10 字) S.(系自行輸入限 10 字) T.(系自行輸入限 10 字)	--	--

決 議：113 學年度書面審查資料項目及書審準備指引均無需修訂。

案由七、113 學年度個人申請之學習建議準備方向修訂，請討論。

說 明：112 學年度個人申請之學習建議準備方向如附件四，應與申請入學校系分則備審資料內涵一致。

決 議：113 學年度個人申請之學習建議準備方向無需修訂。

三、臨時動議

1. 建請教務處安排新生學號時，依各入學管道平均分配，避免特定管道集中於同一區段。
2. 醫學系為招生付出努力，但仍有懷抱遠大理想抱負的學生一心嚮往台大醫學系而選擇重考，這情況無可避免，醫學系始終需致力於滿招。

四、散會

13:40

呈 系主任


9/8

呈 主席


9/18

紀錄


1120915

「長庚大學醫學系招生委員會設置要點」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第二條 本會由十五至十七名委員組成，系主任為<u>當然委員兼主任委員</u>，其餘成員包含臨床醫師至少五名、基礎醫學教師至少五名、人文教師至少一名。<u>委員由主任委員推薦</u>，委員名單應呈院長核簽後，並於系務會議備查，聘期三年一聘，連選得連任。</p>	<p>第二條 本會由<u>十七名</u>委員組成，系主任為<u>當然委員兼任召集人</u>，另聘主任委員<u>一名</u>，其餘成員包含臨床醫師至少五名、基礎醫學教師至少五名、人文教師至少一名。<u>主任委員由系主任派任</u>，其餘委員由<u>主任委員推薦</u>，委員名單應呈院長核簽後，並於系務會議備查，聘期三年一聘，連選得連任。</p>	<p>依實務修訂委員組成人數及職務。</p>
<p>第六條 每次會議須達半數以上委員出席始得開會，表決以出席委員之過半數同意始得決議。每次開會均須作成<u>紀錄</u>，並於會後一週內<u>呈系主任</u>。</p>	<p>第六條 每次會議須達半數以上委員出席始得開會，表決以出席委員之過半數同意始得決議。每次開會均須作成<u>記錄</u>，並於會後一週內呈<u>主任委員、系主任</u>。</p>	<p>1. 修正正確用字。 依實務修訂會議紀錄呈簽層級。</p>

長庚大學醫學系招生委員會設置要點

101 年 12 月 13 日修訂

105 年 9 月系務會議通過

108 年 11 月 27 日 108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三次系務會議通過、呈報醫學院

112 年 9 月 12 日招生委員會修訂

112 年 X 月 X 日系務會議通過

第一條 長庚大學醫學系(以下簡稱本系)為辦理各項招生工作，依據「長庚大學招生委員會組織章程」第六條，設立「長庚大學醫學系招生委員會」(以下稱本會)，並訂定本要點。

第二條 本會由十五至十七名委員組成，系主任為當然委員兼主任委員，其餘成員包含臨床醫師至少五名、基礎醫學教師至少五名、人文教師至少一名。委員由主任委員推薦，委員名單應呈院長核簽後，並於系務會議備查，聘期三年一聘，連選得連任。

第三條 原則

- 一、公正：客觀的辦法及評估原則
- 二、公平：每人都有機會申請
- 三、公開：甄選流程及原則

第四條 本會之職掌如下：

- 一、規劃、評估、審核及改善本系招生相關業務。
- 二、審議本系各項招生考試之最低錄取標準及錄取名單。

第五條 本會視招生工作需要，應召開招生委員會議，以審定本系招生事項、考試爭議案件處理、監督招生工作之進行。

第六條 每次會議須達半數以上委員出席始得開會，表決以出席委員之過半數同意始得決議。每次開會均須作成紀錄，並於會後一週內呈系主任。

第七條 本要點未盡事宜，依本校相關規定辦理。

第八條 本要點經系務會議通過後，陳請醫學院院長核准後實施，修正時亦同。